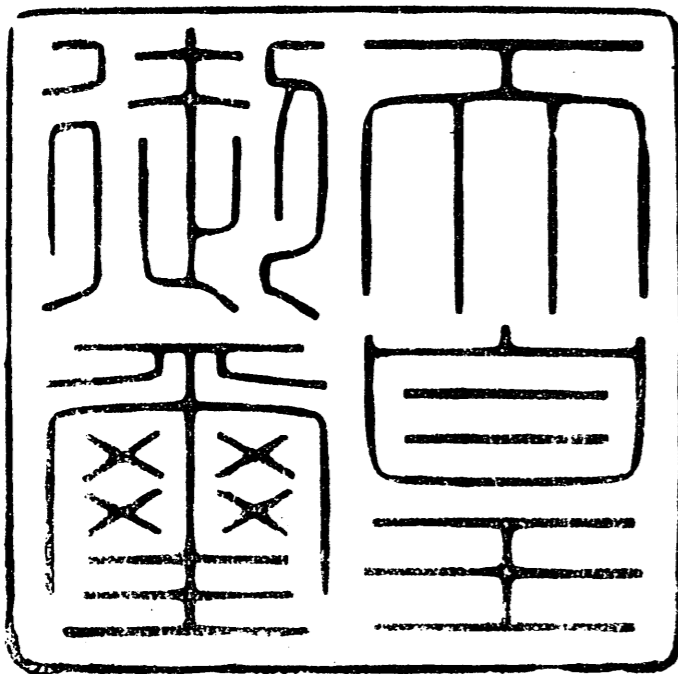


勅令第八十三號

朕國際觀光局官制ヲ裁可シ茲ニ  
之ヲ公布セシム

裕仁



昭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

内閣總理大臣  
鐵道大臣

濱口雄幸  
印



勅令第八十三號

國際觀光局官制

第一條 國際觀光局ハ鐵道大臣ノ管理ニ屬シ外客誘致ニ關スル事項ヲ掌ル

第二條 國際觀光局ニ左ノ職員ヲ置ク

局長 勅任

書記官 專任二人 奏任

事務官 專任二人 奏任

屬 專任十五人 判任

技手 專任三人 判任

第三條 局長ハ鐵道大臣ノ命ヲ承ケ局務ヲ掌理ス

第四條 書記官及事務官ハ上官ノ命ヲ承ケ事務ヲ掌ル

第五條 屬ハ上官ノ指揮ヲ承ケ事務ニ従事ス

第六條 技手ハ上官ノ指揮ヲ承ケ技術ニ従事ス

附 則

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